

中華民國羽球協會參加 2022 年第 19 屆亞洲運動會 選手培訓參賽實施計畫

110 年 8 月 31 日心競字第 1100005400 號書函備查

112 年 1 月 19 日心競字第 1110014691 號書函備查

一、依據：教育部體育署 109 年 8 月 5 日臺教體署競(二)字第 1090026225 號函。

二、目的：強化我國羽球代表隊參加 2022 年第 19 屆亞洲運動會選手培訓效益，提升競技實力，爭取締造歷屆亞運最佳成績。

三、SWOT 分析

(一) Strength (優勢)：

近年因有多名球員通過亞、奧運與國際一級賽事洗禮，在國際賽經驗的累積上越加豐富，而致使近來分站國際賽佳績頻傳，如 2020 年的東京奧運會能獲得一金、一銀超水準的成績，如此可見國訓隊長期培訓的選手已日漸成熟，如能持續抱持著激昂的鬥志，預期能在日後幾年的比賽計畫上更加投入，全力拼搏爭取更高榮譽與表現，也因此使國內的羽球運動風氣更加蓬勃發展，獲得更多社會企業支持與全民共識，更能刺激我國年輕下一代選手的表現，席捲台灣「瘋羽球」的熱潮。

(二) Weakness (劣勢)：

過去因訓練計畫與競賽規劃經驗、及運動科學的研發參與介入不足、運動防護工作專項需求針對性不足，肇使國際賽表現難以穩定，預期成績與實際表現常有落差，以致臨場發揮不佳是應戮力改善之弊為其一。其二是為：因部分選手國際賽事成績日顯進步突破，但國內二級球員戰力明顯出現落差，故一級球員常日的國內訓練，缺乏有效的競爭對抗強度之對手，使得技術和戰術障礙點的突破訓練，無法獲得相對應的訓練效果，亦為本計畫需一併完成之部分，才能使一級選手的奧運奪牌計畫目標獲致實現的紮實基礎。

(三) Opportunity (機會)：

因近年羽球運動計分方式的改變，使速度與力量特質的競賽成分比重提升，我國近年來選手世界排名不斷竄升，與世界羽球強國拉平了競賽實

力甚至超越，過去對上具有絕對優勢的國家(中國大陸、印尼、韓國、馬來西亞)時也經常因遭遇過強的壓力，而發生調整不佳的情況，因此現況有利於增加中華隊選手奪牌機會。又加上國內羽球競技人口急速倍增，因此獲得更多的社會資源支持，相對贊助商的贊助興趣也更為濃厚，整體社會資源投入，是持續維持國際羽球地位的絕佳時機。

(四) Threat (威脅):

中國、印尼、韓國、日本、馬來西亞等國具有多位頂尖選手優勢，再加上長年投入在資料情蒐與資料庫建立、運動科學及運動傷害防護的介入，主導訓練計畫等後勤強大的支援之下，屢屢在僵局中因運用運科研究成果而獲得關鍵的突破分數，使得獲勝機率較高；然而近年來握培訓隊雖有運科數據協助，但在呈現的數據上還是較缺乏專業的領域，因此若有專屬運科團隊，隨時提供訓練團隊相關數據，相信在訓練上可以更加落實，比賽時在技戰術的運用上會更靈活。

四、訓練計畫

(一) 訓練目標

1. 總目標：女子單打金牌、男子單打銀牌、男子雙打銀牌、男子團體銅牌、混合雙打銅牌。

2. 階段目標

(1) 第 1 階段 (自 109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8 月 31 日止)

A. 訓練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B. 預定參加賽事：

世界排名前 32 之選手：丹麥公開賽 750、法國公開賽 750、中國公開賽 750、香港公開賽 500、韓國大師賽 300、印度國際賽 300、馬來西亞大師賽 500、泰國大師賽 300

世界排名 32 後之選手：越南公開賽 100、韓國公開賽 500、印尼大師賽 100、澳門公開賽 300、香港公開賽 500、韓國大師賽 300、印度國際賽 300、馬來西亞大師賽 500、泰國大師賽 300

C. 預估總成績：男單 2 金 2 銅、男雙 2 金 2 銀 2 銅、女單 2 金 2 銀、女雙 1 銀 1 銅。

(2) 第 2 階段 (自 110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 月 31 日止)

A. 訓練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B. 預定參加賽事：

世界排名前 32 之選手：西班牙大師賽 300、德國公開賽 300、全英公開賽 1000、印度公開賽 500、馬來西亞公開賽 750、新加坡公開賽 500、澳洲公開賽 300、印尼公開賽 1000、日本公開賽 750、泰國公開賽 500 世界排名 32 後之選手：中國大師賽 100、瑞士公開賽 300、法國公開賽 100、印度公開賽 500、新加坡公開賽 500、紐西蘭公開賽 300、澳洲公開賽 300、加拿大公開賽 100、美國公開賽 300、泰國公開賽 500、印度公開賽 100、日本公開賽 100

C. 預估總成績：男單 2 金 2 銅、男雙 2 金 2 銀 2 銅、女單 3 金 2 銀、女雙 1 銀 1 銅。

(3) 第 3 階段第 1 期(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8 月 31 日止)

A. 訓練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B. 預定參加賽事：

世界排名前 32 之選手：丹麥公開賽 750、法國公開賽 750、中國公開賽 750、香港公開賽 500、韓國大師賽 300、印度國際賽 300、馬來西亞大師賽 500、泰國大師賽 300

世界排名 32 後之選手：越南公開賽 100、韓國公開賽 500、印尼大師賽 100、澳門公開賽 300、香港公開賽 500、韓國大師賽 300、印度國際賽 300、馬來西亞大師賽 500、泰國大師賽 300

C. 預估總成績：男單 2 金 2 銅、男雙 1 金 2 銀 2 銅、女單 3 金 2 銀、女雙 1 銀 1 銅。

(4) 第 3 階段第 2 期(自 111 年 9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

A. 訓練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B. 預定參加賽事：

世界排名前 32 之選手：丹麥公開賽、法國國公開賽、德國公開賽、澳洲公開賽、年終總決賽

世界排名 32 後之選手：雪梨挑戰賽、澳洲挑戰賽、紐西蘭挑戰賽

C. 預估總成績：男單 1 金 3 銅、男雙 1 金 2 銀 2 銅、女單 2 金 3 銀、女雙 1 銀 1 銅。

(5) 第 3 階段第 3 期(自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亞運結束日止)

A. 訓練地點：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B. 預定參加賽事：

世界排名前 32 之選手：亞洲錦標賽、1000、750、500 及 300 賽事與亞洲團體賽、蘇迪曼盃。

世界排名 32 後之選手：100、挑戰賽事

C. 預估總成績：

亞洲錦標賽：男單前二名、女單前二名、男雙前二名、女雙前四名、混雙前四名。

1000、750 賽事：男單前四名、女單前四名、男雙前四名、女雙前八名、混雙前八名。

500、300 賽事：男單前二名、女單前二名、男雙前二名、女雙前四名、混雙前四名。

團體賽：亞洲團體賽(男子前四名、女子前八名)、蘇迪曼盃前三名。

100、挑戰賽事：男單前二名、女單前二名、男雙前二名、女雙前二名、混雙前二名。

(二) 訓練方式：於國訓中心集訓與參加國際賽事以賽代訓。

(三) 實施要點：於國訓中心進行固定體能檢測，以參賽成績及世界排名調整出賽站別，以一年兩次之全國羽球排名賽及選訓會議前一周之世界排名作為進退場機制。

五、督導考核：

(一) 本會依審議通過之本計畫及教練選手遴選辦法據以辦理選訓事宜，並督

促教練（團）落實執行訓練計畫，以及依渠等之績效據以考核。

- （二）教練（團）應擬定訓練計畫及參加國際賽事之預估成績目標（以具體數據訂定檢測點），據以執行及考核選手培訓情形。

六、所需行政支援事項及建議處理方式

- （一）運科：待援項目檢測實施計畫。
- （二）運動防護：支援防護員等。
- （三）醫療：健檢、復健、醫療意外保險等。
- （四）課業輔導：就讀學校、課程及建議處理方案。
- （五）公假留職留薪或留職停薪。
- （六）代課鐘點費或代理職缺費。

七、本計畫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討論通過後，函送國家運動訓練中心提報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委員會議審議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